

守望万家灯火 护航发展大局

——全市政法系统以法治为底色绘就平安画卷

我市连续四年被评为全省平安建设先进市；市法学会被评为全国法学会系统先进集体；组织开展学习宣传韩旭辉同志“七个一”系列活动，潞州区人民法院马厂人民法庭法官韩旭辉被追授为“全国模范法官”“山西省优秀共产党员”；

全市法院系统办案率创历史新高，审判执行质效位列全省第一方阵；

检察系统34个案例入选全国、全省检察机关典型案例，37项经验做法被最高检、省检察院推广；

全市刑事案件发案数同比下降，道路交通事故数实现“三年三连降”，电信诈骗止付挽损金额全省第一；

深入实施“免费法律咨询和特殊群体法律援助惠民工程”，受到人民群众广泛赞誉……

2024年，我市政法系统努力书写平安答卷，保障人民安居乐业、社会安定有序。

平安，民生福祉所系；法治，社会发展之基。一年来，全市政法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总体国家安全观，按照“守底线、提质效、创品牌、作表率”的总要求，牢固树立“求其上”的理念，千辛当头、担当作为，有力维护全市政治安全、社会安定、人民安宁，推动平安长治、法治长治建设迈出坚实步伐，为全市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。省委政法工作会议上，我市围绕强化五项建设提升政法工作现代化水平作了经验交流。



榜样如炬追光前行

政治领航 筑牢忠诚之魂

“政法姓党”是政法机关永远不变的根和魂，根本固者，华实必茂。我市牢牢把握政法工作正确方向，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，不折不扣落实中央、省委决策部署和市委工作安排，推动各项工作落地见效。

始终坚持党的绝对领导。全市政法系统将旗帜鲜明讲政治作为第一要求，全面落实维护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的各项制度机制，坚定捍卫“两个确立”、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及时跟进落实中央政法委、省委政法委部署的重点任务，把党的绝对领导贯穿政法工作各方面全过程。

系统推进队伍素质提升。坚持把加强队伍建设作为履行好政法机关职责使命的重要保证，建立以实践为导向的教育培训机制，不断提升政法队伍履职能力。持续抓实政法系统政治轮训、岗位实训，分层分类举办政法领导干部政治轮训专题研讨班、乡镇（街道）政法委员培训班等各类主题培训，着力提高政法队伍政治能力、法治思维和职业素养。

深化全面从严治党。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，推动政法干警自觉做到学纪、知纪、明纪、守纪。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，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若干规定、防止干预司法“三个规定”，市委政法委深入开展以“八整治八提升”为主题的“作风建设年”活动，示范带动全市政法单位全面从严治党。市委政法委被评为山西省清廉机关建设示范单位。

强化典型示范引领效应。建立“发现—培育—宣传—激励”全链条典型选树机制，积极推动韩旭辉同志典型选树，开展“七个一”系列活动，中央政法委、最高法院、省委发出学习韩旭辉同志先进事迹的号召，韩旭辉同志被追授为“全国模范法官”“山西省优秀共产党员”。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示范带动作用，营造出比学赶超、见贤思齐的生动局面。全市政法系统114名个人、404个集体受到表彰。

强基固本 守护平安家园

国以安为兴，民以安为乐。平安，是人民幸福安康的基本要求，是改革发展的基本前提。

全市政法系统牢记为民初心，创新为民举措，凝聚全市力量，奋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长治。

以基层之安回应群众之望。坚持把机制建设作为重要牵引，认真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，严格落实社会稳定责任制，坚决把防范抓在前端、打击落在实处。深化以“扫黑恶、治电诈、打盗窃、禁毒品、护民生”为重点的专项行动，纵深推进扫黑除恶斗争，全力攻坚电信网络诈骗犯罪，深入推进全国禁毒示范城市创建。常态化落实“护校安园”“高峰勤务”维护校园安全工作机制，持续深化道路交通事故预防“减量控大”专项行动，压实部门责任，落实“管行业必须管安全、管业务必须管矛盾风险”。2024年，全市刑事案件发案数同比下降27.2%，涉毒违法犯罪、缴获毒品数、现有吸毒人数和新增吸毒人数大幅下降，道路交通事故数实现“三年三连降”，电信诈骗止付挽损金额全省第一，努力让人民群众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更加充实、更有保障、更可持续。

以矛盾化解夯实稳定根基。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防范化解各类风险隐患，最大限度地把矛盾化解在基层、处置在源头。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，对困难群体多体谅、多关心、多帮助，精准有效为群众排忧解难。对全市重大事项和重点工程项目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，开展“化解矛盾纠纷、维护社会稳定”专项治理，加强矛盾纠纷源头预防、前端化解。持续推进市县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，全力打造“一站式”平台，为化解矛盾纠纷“最多跑一地”打好基础。整合群防群治力量，积极构建大调解格局，涌现出“应时四季”“望闻问切”等一批经验做法及“老董有约”等金牌调解室。

国家治理，以法治为基石；社会进步，以法治为引领；人民幸福，以法治为守护。

全市政法系统坚持人民至上，站稳人民立场，积极推进严格执法、公正司法，健全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，依法保障人民权益，群众法治获得感、幸福感和满意度持续增强。

全力侦破一批“盗抢骗”“食药环”和知识产权领域案件，审结住房、就业、教育、医疗、养老等民生权益案件2.5万件，规范残疾人免费乘车等5起公益诉讼案入选最高检典型案例，用法律守护民生。

持续深化综合治理“执行难”工作大格局，全力维护胜诉人的合法权益，执结案件19100件，执行质效居全省前列。转变司法救助理念，坚持“应救尽救”，合理使用司法救助资金；深入实施“免费法律咨询和特殊群体法律援助惠民工程”，受理法律援助案件4179件，为困难群众撑起法律保护伞。

落实和完善司法责任制，试行案件阅核制度，建立长期未结案件院长督办制度。扎实开展提升行政执法质量行动，组织市县乡三级行政执法人员开展培训1万余人次，调整取消乡镇（街道）承接执法事项3500余项。

深入实施“八五”普法规划，扎实开展“平安建设宣传周”“青年普法志愿者法治文化基层行”等活动，普及法律知识，增强全民法治观念。创新基层服务站点和首席法律咨询专家“45410”融合互促机制，协同推行“校法”衔接，举办全市首届检察官与律师论辩赛、全市法治副校长履职同堂培训。我市法学会荣获五年一评的全国法学会系统先进集体称号。

循法而行 提升法治效能

国家治理，以法治为基石；社会进步，以法治为引领；人民幸福，以法治为守护。

全市政法系统坚持人民至上，站稳人民立场，积极推进严格执法、公正司法，健全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，依法保障人民权益，群众法治获得感、幸福感和满意度持续增强。

全力侦破一批“盗抢骗”“食药环”和知识产权领域案件，审结住房、就业、教育、医疗、养老等民生权益案件2.5万件，规范残疾人免费乘车等5起公益诉讼案入选最高检典型案例，用法律守护民生。

持续深化综合治理“执行难”工作大格局，全力维护胜诉人的合法权益，执结案件19100件，执行质效居全省前列。转变司法救助理念，坚持“应救尽救”，合理使用司法救助资金；深入实施“免费法律咨询和特殊群体法律援助惠民工程”，受理法律援助案件4179件，为困难群众撑起法律保护伞。

落实和完善司法责任制，试行案件阅核制度，建立长期未结案件院长督办制度。扎实开展提升行政执法质量行动，组织市县乡三级行政执法人员开展培训1万余人次，调整取消乡镇（街道）承接执法事项3500余项。

深入实施“八五”普法规划，扎实开展“平安建设宣传周”“青年普法志愿者法治文化基层行”等活动，普及法律知识，增强全民法治观念。创新基层服务站点和首席法律咨询专家“45410”融合互促机制，协同推行“校法”衔接，举办全市首届检察官与律师论辩赛、全市法治副校长履职同堂培训。我市法学会荣获五年一评的全国法学会系统先进集体称号。

服务大局 赋能发展新程

推动高质量发展，离不开法治的支撑和保障。

全市政法系统立足政法职能，多管齐下、协同发力，打出系列“组合拳”，为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法治环境。通过法治保障与发展护航双轮驱动，以柔性执法、知识产权保护、破产重整、智慧司法等为核心，倾力营造稳定、公开、透明、可预期的法治化营商环境，有效激发市场活力，让企业投资经营更加便利高效，让老百姓办事更加舒心便捷。

出台司法服务保障意见20条，组织开展联企服务，领导干部和政法干警主动下沉一线，定期走访企业、深入基层听取企业意见和需求，持续推动联企服务专项活动走深走实，为企业发展保驾护航。

以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为契机，建立全市政法系统《“听民意办实事”清单工作机制》，解决了一大批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。结合执法司法突出问题专项检查、从严治政法干警损害营商环境问题专项行动等，进一步突出案件查办、问题整改，推动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司法，努力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。

法院系统健全破产审判机制，深化府院联动，审结各类涉企案件1.3万件，发布失信执行人信息1971例，执



平安建设宣传进基层



检律同行共护法治



小板凳架起“连心桥”



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宣传进校园



多元解纷化解矛盾



巡逻防控筑牢平安防线



督促保护浊漳河流域水资源



法律服务质效并进

长治日报社 中共长治市委政法委员会 联办

文字 / 张瀚予 常珍珍 郭静
版式 / 宋春妮
本版图片由市委政法委提供

